

主 编 许明月  
副主编 龙大轩

# 现代法学 目次

2014年第5期

## 《现代法学》编辑委员会

主 任:付子堂

副主任:孙长永

许明月(常务)

委 员(按姓氏拼音首字母排序):

邓瑞平 宋玉波 唐忠民

田平安 王利荣 王学辉

岳彩申 赵万一 曾代伟

特约英文译审:朱元庆

办公室主任:林士平

说明:本刊按国际学术期刊的惯例,实行同行专家双向匿名审稿制度。本刊不以任何形式收取版面费,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举报电话:010-63094651。

## 理论思考

中国古代的律文解释与近代的刑法法条解释之比较

——以《唐律疏议》与《中华民国新刑法判解汇编》为例

王立民(3)

国企为何需要行政化的治理

——一种被忽略的效率性解释

蒋大兴(14)

司法政策论要

——基于行政诉讼的考察

李大勇(29)

## 部门法研究

论所有人抵押权

——基于对德国法和瑞士法的分析

陈华彬(39)

论私法上的合意及其判定

冉克平(49)

我国金融监管制度供给过剩的法经济学分析 王煜宇(61)

论我国合作金融行业组织体系的法律重构 张德峰(70)

嫖宿幼女罪保护法益的正本清源

——兼谈嫖宿幼女罪未来的修法方向

林贵文 朱建华(82)

◆为适应我国信息社会数字出版发表的需要和扩大学术期刊的影响,本刊加入了中国知网及其系列数据库、数字优先出版平台、《万方数据资源—数字化期刊群》、《北大法律信息网》、《维普资讯网》、《龙源期刊网》、《超星数字期刊》、《月旦法学知识库》、《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学术期刊数据库》、万律(Westlaw China)和汤森路透旗下其他产品平台、《中国科技论文在线》,以及中国移动阅读基地、中国电信天翼阅读基地和中国联通电子阅读基地。本刊已许可上述媒体以数字化方式复制、汇编、发行、信息网络传播本刊全文。作者文章的著作权使用费与本刊稿酬一次性给付。作者向本刊提交文章发表的行为即视为同意本编辑部的上述声明。如作者不同意文章被收录,请在来稿时向本刊声明,我们将作适当处理。

疑罪从无处理的程序法规制

姚显森(96)

电子数据搜查、扣押的法律规制

陈永生(111)

论未成年人刑事判决之有限公开

梅文娟(128)

## 国际法与比较法论坛

国际投资条约中投资的确定与东道国发展的考量

黄世席(136)

国际民商事合同中的默示选法问题研究

刘仁山 黄志慧(147)

美国《犯罪被害人权利法》扩张适用及其启示

吴大华 邓琳君(162)

## 评论

中国犯罪记录制度的体系化构建

——当前司法改革中裁判文书网络公开的忧思

于志刚(170)

冲突与融合:民事二审审理方式实践运行与规则预设的

检视和改造

李承运(185)

## 双月刊

第36卷(总第195期)

主管部门:重庆市教育委员会  
主办单位:西南政法大学  
编辑出版:《现代法学》编辑部

CN 50-1020/D  
ISSN 1001-2397

地址:重庆市渝北区  
宝圣大道301号

邮政编码:401120

电话:0086-23-67258826

传真:0086-23-67258803

网址:

www.swupl.edu.cn/xuebao

电子信箱:xiandaifaxue@126.com

发行范围:国内外公开

国内发行:重庆市邮局报刊发行局

订购处:全国各地邮局

国外总发行:中国国际图书贸易

总公司(北京399信箱)

国内发行代号:78-15

国外发行代号:BM6015

出版日期:2014年9月15日

Copyright 2014《现代法学》编辑部保留一切权利。本刊欢迎媒体转载(明确标示为“不得转载”的内容除外),但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等相关法律,您在实施转载时必须标明“转载自《现代法学》2014年第×期”字样和原作者姓名。

版权事务请联系:林士平

电话:0086-23-67258826

传真:0086-23-67258803

◆本刊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寄回编辑部,本刊负责调换。

◆《现代法学》激光防伪标签使用方法:将封面上的激光防伪标签揭开后,即可看到留在封面上的20位的防伪码,然后拨打电话4006602312(按市话计费),根据电话语音提示,从上到下,从左到右,依次输入20位防伪码,按#号键结束即可听到确认真伪结果的语音内容。